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18)080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董事会批准新增担保对象及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六次会议审议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对新增子公司提供担保（含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在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基础上增加担保对象及金额，新增对象及金额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拟提供担保金额
1	杭州康益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杭州益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000 万元
2	一石巨鑫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合计		80000 万元

注：杭州康益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杭州益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内的从事房地产业务的子公司，可参与总担保额度内担保对象之间的调剂。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存在以下情形：

- 1) 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但不超过 85%；
- 2) 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但不超过 40%。
- 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相关业务》文件的规定，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可将担保额度在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

①获调剂方为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从事房地产业务的子公司；

②获调剂方的单笔担保额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③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④在调剂发生时，获调剂方不存在逾期未偿还负债等情况；

⑤公司按出资比例对获调剂方提供担保，获调剂方或者其他主体采取了反担保等相关风险控制措施。

以上经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的担保事项，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审议同意，同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审议同意。具体实施时，将根据签订的担保合同具体办理。

本次新增担保对象及额度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新增的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杭州康益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益德房产”）

（1）被担保人名称：杭州康益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城东路 159 号东沙铭城四层东区 93 号

（3）法定代表人：李晓冬

（4）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5）经营范围：服务：房地产开发，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物业管理；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康益德房产系公司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0% 股权。

（7）截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康益德房产资产总额 66,989 万元，负债总额 65,989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000 万元；2018 年 7 月末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杭州益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光房产”）

（1）被担保人名称：杭州益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和平雅苑 6 幢 102 室

（3）法定代表人：李晓冬

（4）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5）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服务：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及施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与本公司关联关系：益光房产系公司子公司康益德房产全资子公司，

康益德房产持有其 100%股权。

(7) 截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益光房产资产总额 66,978 万元，负债总额 65,978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000 万元；2018 年 7 月末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一石巨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石巨鑫”）

(1) 被担保人名称：一石巨鑫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舟山港综合保税区企业服务中心 303-6031 室（自贸试验区内）

(3) 法定代表人：王轶磊

(4)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5) 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批发无仓储（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有机热载体、导热油、粗白油、第一类医疗器械、橡胶及制品、化肥、木材及制品、轻纺原料及制品、煤炭（无储存）、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贵金属、机电产品及设备、五金交电、日用品、文体用品、燃料油、农药、农用机械、矿产品、石油制品（除危险品）、初级农产品、种子、饲料、饲料原料及饲料添加剂的销售；仓储服务（除危险品）；信息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设备租赁；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一石巨鑫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

(7) 截止 2018 年 7 月 31 日，一石巨鑫资产总额 11,674.10 万元，负债总额 8,765.17 万元，所有者权益 2,908.93 万元，2018 年 7 月末营业收入为 0.00 万元，净利润-91.0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暂未签订担保协议。以实际签订担保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新增子公司提供担保（含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8 亿元人民币，新增的房地产子公司参与总担保额度内担保对象之间的调剂，系子公司项目生产经营之需要，符合公司战略发展。

五、独立董事关于授权董事会批准提供担保额度的独立意见

本次新增被担保对象系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其主体资格、资信状况及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均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本次授权董事会对新增子公司（含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为8亿元人民币，新增的房地产子公司参与总担保额度内担保对象之间的调剂，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我们认为本事项是合理的，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8年8月17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为0万元，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162,100万元，占公司2017年未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54.9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七、备查文件

1.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六次会议决议。
2.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3.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董事会批准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2018-045）。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8日